

证券代码：874592

证券简称：捷希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南京捷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和路 12 号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曹宝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南京捷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、《南京捷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就 2024 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及整体战略安排，并考虑公司整体现金流情况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62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于炜、王姝姝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治理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南京捷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国浩律师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捷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南京捷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